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NORTHEAST ELECTRIC DEVELOPMENT CO.,LT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编号：0042)

澄清公告

請參照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午 10：23 发出的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暨須予披露之對外擔保交易通函（「通函」），現根據香港聯合證券交易所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新修訂之上市規則第 13.39（4）條「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的規定，本公告對通函中「董事對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的建議」的方式進行澄清和重新確認：

本公司將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尋求股東批准所提議案。

特此澄清。

承董事會命
蘇偉國
董事長

中國瀋陽，二零零九年一月五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六名執行董事：蘇偉國先生、王守觀先生、畢建忠先生、張趙忠先生、劉慶民先生、杜凱先生；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啓成先生、藺文斌先生、項永春先生、梁傑女士、劉洪光先生